**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费缓交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培养单位 |  |
| 年级 |  | 专业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培养  类别 | 非定向 □ 定向 □ | 学习  类型 | 学术型 □  专业型 □ | 学生类别 | 硕士研究生 □  博士研究生 □ |
| 申请缓交学费金额（元） | |  | 本人是否已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 □是 □否 | | |
| 确  认  并  提  交  证  明  材  料 | 请根据本人情况，在以下所属项□处打√，并提交材料给培养单位审核。(各培养单位审核原件、收取复印件)  □ 1.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：  □ 2.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（家庭成员包含本人，上一年度经民政部门审核通过）：  □ 3.特困供养学生：  □ 4.孤残学生：  □ 5.烈士或优抚对象子女：  □ 6.单亲家庭残疾人子女：  7.如还未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，是否同意办理？（此条不需要提供证明材料）是□ 否□  8.收到奖学金后，是否同意及时补交相关费用？（此条不需要提供证明材料）是□ 否□  9.其他情况： | | | | |
| 申请  理由 |  | | | | |
| 个人承诺：  缴纳学费是在校学生的义务。本人承诺及时缴纳相关费用。    学生本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培养单位意见：   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